

切 結 書

本單位 _____ 因 _____ ，
需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點提前領取住宿日 _____ 年 _____ 月
日房號 _____ 之房卡/鑰匙，領取人 _____ 保證不利用提
前領取之房卡/鑰匙於非借住期間(註:借住日下午 2 點後才能進入會
館)進入 _____ 會館，若私下提前進入會館，願無條件追繳費用至領卡
日。

如有違反前開事項所造成之任何損害，本人同意負起一切法律責任及
賠償責任。特此切結為憑。

借用單位：

單位主管：

(簽名或蓋章)

立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/護照號碼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